

证券代码：300321

证券简称：同大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4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永拓”）。

2、鉴于永拓已连续多年为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拟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3、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次聘任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成立于 2011 年 1 月 24 日，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上年度末（2023 年末）合伙人数量为 278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2,533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693 人。

2023 年度业务总收入 461,400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340,800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51,600 万元。2023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 671 家，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 家。服务范围涉及行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通用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等行业。2023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 81,700 万元。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立信对职业风险基金累计计提 16,100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25,000 万元，能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质押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立信存在因职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起诉（仲裁）人 | 被诉（被仲裁）人          | 诉讼（仲裁）事件                 | 诉讼（仲裁）金额           | 诉讼（仲裁）结果  |
|---------|-------------------|--------------------------|--------------------|---|
| 投资者     |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 2014 年报                  | 尚余 1,000 多万，在诉讼过程中 |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
| 投资者     |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 80 万元              |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 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 12.5 亿元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

##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30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涉及从业人员 77 名。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本次项目合伙人以及审计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丁陈隆、周晓枫，相关情况如下：

项目合伙人：丁陈隆，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起开始在立信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9 份，签署新

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5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周晓枫，202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本次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合伙人为杜志强，相关情况如下：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杜志强，199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0 份。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立信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 4、审计收费

立信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4 年度审计费用 41.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31.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10 万元，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确定最终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永拓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3 年度，永拓为公司出具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鉴于永拓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拟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永拓进行了事前沟通，永拓已确认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规定和其他有关要求，积极沟通做好后续相关配合工作。

##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过程中，对选聘程序、招标文件以及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认真审核和评价，认为立信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聘请立信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 2、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全票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股东大会审议。

### 3、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全票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股东大会审议。

### 4、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报备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